

证券代码：002055

证券简称：得润电子

公告编号：2016-040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客户认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公司（以下简称“上汽”）正式通知，公司已被确定为上汽“EV 车型集成式车载充电机”合作供应商，后续将参加相关产品的开发工作。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公司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合作的“EV 车型集成式车载充电机”产品为公司新能源汽车领域的核心产品，该产品在车载充电机的基础上集成了 DC/DC（直流/直流转换器），产品结构紧凑，各项技术指标均处于国际领先水平。该产品开发完成后，将有望应用于上汽后续开发的多款电动车车型。

此次公司获得上汽客户认证，是继供应宝马、PSA 全球车载充电机平台项目等国际知名品牌之后在国内市场取得又一重大突破，表明公司在新能源汽车车载充电领域系统性规划和布局以及领先技术已完全获得全球领先汽车品牌的认可，并在国内新能源汽车领域获得更多落地，这将有利于巩固与提升公司在汽车新能源领域的影响力，推动公司新能源产品的进一步拓展，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增长及持续盈利能力产生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五日